

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而进行的合理预计，是公司合理利用资源的重要手段，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对关联人形成较大依赖的情形。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春香博士回避表决本议案，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全体监事一致表决通过该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6月30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上海天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00	0.14	2.74	2.96	0.03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上海天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15.89	421.36	183.42	1.46	2025年因子公司上海昊为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科技服务业务持续拓展,根据业务需求与其少数股东上海天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增关联交易所致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上海天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4.76	9.43	9.95	0.09	2025年与上海天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增委托研发业务所致
其他	上海天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2.86	86.85	42.90	0.41	
	北京康为世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	0.19	5.56	13.90	0.13	
	泰州华信药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	0.05	1.25	1.33	0.01	
	小计	325.00	3.10	93.66	58.13	0.55	
合计		2,840.00	23.89	527.19	254.46	2.13	

注 1: 公司与上海天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上年实际发生金额系 202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取得子公司上海昊为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后至年末期间的交易金额。

注 2: 以上数据均为不含税数据,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经审计, 本年年初至 6 月 30 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注 3: 占同类业务比例基数均为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同类业务发生额。

注 4：关联交易类别-其他，指租赁房产、租赁车辆等。

（三）2024 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因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金额较小，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公司未对 2024 年关联交易进行预计，也未进行审议并单独披露。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关联人：上海天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昊生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674583206J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路 787 号 5 幢(9 号楼)1101-1109 室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姜正文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8 年 4 月 28 日

经营范围：生物试剂(除药品、危险品)、仪器仪表的研发与销售,生物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持有上海昊为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为泰”）51%股权，天昊生物持有昊为泰 49%股权，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将天昊生物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

2、关联人：北京康为世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康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66914775XA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生命科学园医科路 9 号院 4 号楼三层 303-150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春香

注册资本：1,47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7 年 10 月 31 日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

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北京康为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040.00 万股，持股比例 44.80%；北京康为的法定代表人王春香博士为公司的董事长、实控人，因此北京康为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关联人：泰州华信药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信投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291782712917Y

住所：泰州市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华欣路 1 号高新写字楼 23 楼整层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宋凌翔

注册资本：1,032,851.1554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5 年 12 月 28 日

经营范围：对外投资；土地前期开发与整理；基础设施建设；医药技术开发服务；医药会展服务；疫苗、生物药、化学药、医疗器械的技术研发(不含药品、医疗器械的生产销售)；房屋、机械设备租赁；经济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医药研发平台的运营与管理，房地产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康为医学检验实验室（泰州）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孙公司泰州祥泰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泰医学”）70%股权，华信投资持有祥泰医学 30%的股权。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将华信投资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三家关联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与定价政策

（一）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预计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或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所发生的车辆租赁服务、办公场所租赁服务、提供物业管理服务、提供专业技术服务、产品销售等事项。

（二）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在平等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方法为：以市场化为原则，确定交易价格；若交易的产品或劳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时，由交易双方根据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协商定价。

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等市场原则，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就交易的具体内容与关联人签署具体的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和关联人之间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对于公司稳健经营具有促进作用，有助于公司业务发展，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有一定的必要性。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合理性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的制定将遵循公平、自愿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及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业务稳定发展的情况下，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

特此公告。

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